**龙 港 市 国 企 采 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采 购 人：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先生**

#

 **代理机构：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蔡成赛**

 **联系电话：18867772295**

 **监督机构:** **龙港市新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二○二四年十二月**

**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的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1 月20 日14:3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GCG2024297

项目名称：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预算金额（元）：26000000

最高限价（元）：26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 26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 1月20 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www.lecaiyun.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1 月20日14: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开标时间：2025年1 月 20日14:30

开标地点（网址）：龙港市世纪大道4518号龙港市政务客厅4楼/“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其他事项：①投标保证金：投标供应商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②本项目为龙港市国企采购，如与相关规定不一致以本采购文件为准。

**七、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龙港市新城开发建设中心龙港新城外国语中学东南592米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 王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336941168

质疑联系人：王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1333694116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龙港市中景花苑1栋2201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蔡成赛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867772295

质疑联系人：占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13957774445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龙港市新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龙港市月湖路1号内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www.lecaiyun.com） ，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投 标 须 知 前 附 表**

经批准，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进行公开招标，我们现通知贵公司（企业）参与投标，并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准备好投标文件，按时进行线上电子投标。

|  |  |
| --- | --- |
| 招标编号 | LGCG2024297 |
| 招标内容  | **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
| 资金来源 | 自筹 |
| 采购预算 |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2600万元，单价最高限价785元/吨；（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单价最高限价的，该供应商按无效标处理。）** |
| 采购类型 |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
|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 **工业** |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自投标截止日起计算） |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投标文件份数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当面送达由代理单位签收或采用邮寄形式由代理单位签收）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收件地址：龙港市中景花苑1栋2201 （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蔡成赛收 联系电话：18867772295）。** |
| 投标文件的形式 |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投标保证金 | **按照《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5号文件规定，投标人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 投标截止与开标时间 | 2025年 1月20 日14时30分 |
| 投标开标地点 | 1、代理机构于龙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港市世纪大道4518号龙港市政务客厅4楼）进行开评标活动；2、投标人通过“乐采云平台（http://www.lecaiyun.com） ”实行在线投标响应（在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须准时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www.lecaiyun.com） ”在线响应投标）； |
|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采购人依法组建，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确定方式：按相关规定从专家库中抽取。 |
| 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 代理机构名称：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机构地点：龙港市中景花苑1栋2201 联系人：蔡成赛联系电话：18867772295联系传真：18867772295 |
| 投诉受理联系方式 | 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王先生监督投诉电话：0577- 68666621地址：温州市龙港市逸合城六期3幢1层105号 |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接受 |
| **信用记录甄别** |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相关规定，评审时采购组织机构将统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对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 小型、微型企业扶政策 | （1）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扶持政策：本项目在报价分评审时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给予价格优惠扶持，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规定见“第六部分评标办法”。（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扶持政策：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和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照小、微企业给予相同价格优惠扶持，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规定见“第六部分评标办法”。 |
| 支持创新发展 | （1）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
| 线上电子招标相关要求 | **1、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2、投标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采购文件所指的加盖单位公章为电子签章。投标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印章（或签字）。**如为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中需联合体所有成员分别填写的格式，联合体成员（除牵头人外）按招标文件格式分别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后将扫描件提交给牵头人（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和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须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须由联合体双方均签字或盖章）。牵头人在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扫描上传加密电子投保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的地方均加盖牵头人的电子签章。****3、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当面送达由代理单位签收或采用邮寄形式由代理单位签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4、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备注 | 如发现招标文件及其评标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的招标质疑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不得再对招标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及招标代理公司所有。 |

采购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项目简介

 第二部分、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三、招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六、开标和评标

 七、授予合同

 第四部分、合同格式

 第五部分、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评标办法

注：采购文件中有的条款及要求以加粗、加下划线或符号★、▲的形式强调，这些特别强调的条款及内容有些是重要条款，供应商对重要条款的响应程度将作为评审工作的主要依据之一。

**第一部分 项目简介**

**一、项目简介**

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对**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本次招标的资金已经落实。欢迎有资格及能力的供应商参与投标。

1.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1.本项目采购内容为混合料，最终数量以采购单位实际需求的供货量为准。质量要求：符合招标文件产品技术指标要求；质保期：满足工程质保要求。

2.采购内容与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主要成分（每吨） | 最高综合单价限价/吨 | 数量/吨 | 备注 |
| 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 1、脱硫石膏粉（≥240目）18%； 2、聚羧酸高效减水剂（粉剂）（>400目）5%；3、氧化钙（有效钙含量80%以上）粉（>400目）20%；4、 PO.525水泥（>400目）10%； 5、重钙粉（≥240目）等胶凝材料47%；注：以上粉剂材料（240---400目）全部均匀混合成一种干粉物料（即：以上各物料混合均匀后的综合材料，不是单项发货），用罐车运输至龙港新城项目地，以上主要成分允许各自比例不超原占有比例5%的浮动，但不允许超过总体的3%。 | 785 | 以实际数量结算 |  |

**▲二、质量要求**

1. 必须保证所供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符合下表要求。履约期间若出现新的国家标准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国家标准为准。**每车次应随车携带合格证或质保单等证明材料。**
2. **中标方所供材料要符合招标方生产要求，如采购人需要对材料配比进行调整，需无条件满足并且付款综合单价不得超过中标价。并提供技术咨询，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备注：

1）单价合同。采购人按计量单位“吨”进行结算，以采购人过磅为准。

2）以上价格包含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技术指导费、人工工资、运输费、设备费、装卸费、办公用材、检测费用、保险费、管理费、税金、利润、辅助工作及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以上价格在合同期内不随政策、订货和供货时间、货物数量、市场风险的变化而变化。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及自身情况考虑风险，自主报价。

3）供应商需要派专人到现场对采购人进行技术上的指导，并共进产品实验室，若不配合业主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也不承担任何损失。

**三、采购人权利义务及让步接收、扣赔条款：**

1.材料运达到货地点后，由采购人清点接货。如因包装或运输不当造成材料质量下降或缺损等，由中标人承担责任。

2.材料到达交货地点后，中标人应按采购人安排的时间派人到交货点进行检验。中标人应按合同所需提供供应的每批材料性能测试报告（原件或复印件）和合格证书，供需双方按要求进行验收，若有缺少或不符合标准的材料，中标人应12小时内补足或更换全新同规格的材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如果该不合格材料已经被使用，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3.中标人所提供产品的试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若任何质量原因造成工程质量问题，由中标人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取消中标人今后混合料采购合格供应商资格；检测不合格按退货处理，因退货导致断货按第7条处理。

5.采购人有权提前48时通知中标人增加供货量，中标人须在指定时间内送达。

6.每天按采购人通知供货，供货不及时每次扣款3万元，断料一次扣5万元，从当月货款中扣除，导致成本增加额从货款中扣除，中标人断料三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且因断供造成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7.中标人在供货服务期限内，如更换原厂商材料货物，需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如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擅自更换原厂商材料货物的，经采购人发现所供货物非投标时厂商所生产，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四、交货要求**

1.交货方式：由中标人负责运送材料至现场卸货；

2.运输及费用：中标人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材料运抵采购人工地现场，并负责到场卸货。材料运输费、保险费及装卸费已包含在材料总价中，中标人不得以单次供货数量少为由要求增加运费；

3.中标人须具有相应的运输车辆，保证运输的及时性。并指定专人作为本项目负责人，负责货物运输安排的协调工作，同时保障与采购人之间的沟通及时性；

4.材料交货时中标人须提供下列技术资料和文件：产品合格证或质量检验证书、材料专用清单、中标人和采购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技术资料；

5.到货查验：材料运抵现场后，中标人提供到货清单并标明材料规格。采购人应组织对材料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检验。如发现材料规格与招投标文件不符，中标人应无条件及时更换，并保证工程进度需要。如发现材料的规格和数量或两者都与合同、招标与投标文件不符，采购人有权在材料运抵现场后90天内根据中标人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中标人提出索赔。

6.中标人将混合料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对每一批次的混合料共同留样封存（以后如出现质量纠纷则委托第三方检验检测部门对封存的样品进行检验），并在封条上由双方指定人签字（中标人以授权书的形式委托汽车驾驶员在封条上签字，采购人则为授权的验收人员），然后采购人在发料单上由采购人指定验收人员签字后（以下简称收料单），中标人即完成交货义务（但交货完成仅代表货物数量验收完成）；

7.混合料数量验收采用采购人现场过磅计量，须提供原厂过磅单和质保单，经双方在收料单上确认签字后认可（该交货完成仅代表货物数量验收，不代表对产品质量、技术指标完成验收）；

8.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擅自将供应的混合料与合同约定外的其他产地、规格的混合料或其他供应商提供的混合储运、提供，则由此造成的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履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9.在中标人供货过程中，采购人提供交货点的安全条件，中标人承担货物交货前的所有安全责任问题；

10.中标人须无条件地接受采购人对其投入到本项目的产品质量、服务质量的监督和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必须要严格把关，按照相应规范标准提供原材料，如出现不符合质量及技术参数标准要求的情况，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更换原材料，采购人有权按照第二条第7项断供约定惩罚条款处理，如不足以赔偿实际损失的可以进行追偿。；

11.本次招标数量为暂估数量，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由于实际采购量未达到该数量或超出该数量而带来的风险；

12.验收

12.1 材料运达到货地点后，由采购人清点接货。如因包装或运输不当造成材料质量下降或缺损等，中标人承担责任；

12.2 材料到达交货地点后，中标人应按采购人安排的时间派人到交货点进行检验。中标人应按合同所需供应的材料提供检测报告单，供需双方按招标文件、合同等要求进行验收，若有短少或不符合标准的材料，中标人应12小时内补足或更换全新同规格的材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如果该不合格材料已经被使用，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12.3 在供货期间如采购人发现产品存在质量疑问时，中标人须和采购人一起在公开、公正的情况下按现行规范对存在疑问的产品进行取样、封存，并委托由采购人指定的试验检测单位进行检验，试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2.4 中标人所提供产品的试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相应材料的抽验频率按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确定。材料抽查频率如下：每批次随机抽检。

13.质量要求

13.1质量标准：合同产品的质量、技术要求首先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在招标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最新的国家或专业（部）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或专业（部）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五、商务要求**

1.供货期：合同签订后一年或至总预算购完，两者满足其一则合同终止。

2.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中标合同金额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转账或保函）。通过采购人合同签订后一年或至总预算购完后无质量问题的，采购人在7个工作日内无息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3.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结算方式：结算货款=实际供货数量（吨）×中标单价，单价为包含材料费、运费、装卸费、利润、税金及其它费用的落地价格，中标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5.付款方式：按月结算，按季支付，以采购人入库单数量为准，中标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点为13%），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90个工作日内支付。如中标人不按期办理对账结算手续或中标人未提供合法发票，采购人将拒付货款，由此引起的延期付款责任及相关的损失全由中标人承担。

6.售后服务要求

6.1 提供1名本项目联络人，方便后期合同履约事项的联系；

6.2 要求中标人提供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在接到采购人的电话后1个小时内响应，并在6小时内完成采购人提出的要求，如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响应，中标人应承担给采购人由此产生相应的损失。

7.其他要求

7.1车辆在运输过程中不得超载、超限，且须符合其它相关运输法规，运输过程中出现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有严重违法违规情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次招标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组织和实施。

2、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3、**供应商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的供应商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4、本次采购，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都以中文为准。报价统一采用人民币报价。

5、知识产权

5.1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5.2投标供应商应对采购人在使用该产品时所涉及到的专利权负责，不损害采购人的利益。

5.3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5.4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中如使用其他公司的相关专利，应在标书中出示相关授权，如未出示但使用了其他公司的专利，导致供应商中标而引起相关诉讼，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6、如本次采购货物涉及国家强制性要求的，供应商应确保能满足其要求。

7、本次采购商务报价文件、技术资信文件分别评审，评标委员会首先评审供应商技术资信部分，再评审商务报价文件；技术资信部分无效的供应商不进入商务报价评审。**要求供应商技术资信部分的投标文件（含资信与服务）中不得含产品报价，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8、供应商须自行现场勘察，以求得准确的报价依据。供应商须自行考虑投标报价的风险。**

9、本次项目按《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规定，评标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供应商进行信用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10、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单项产品投标价格比重占总投标价50%及以上的认定为核心产品（有效投标供应商中一家供应商该项投标价格占总投标价50%及以上即认定），多家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11、供应商企业为事业法人或负责人制的，其负责人等同于法定代表人，供应商企业不是独立法人的，按浙财采监[2013]24号文件执行，招标文件以下类同。**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间存在上述关系，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存在上述关系的供应商做无效投标处理。**

**12、供应商在合同执行期间内若发生员工安全事故造成生命财产损伤的，由供应商负责，与采购单位无关。**

**▲13、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为 2600万元,单价最高限价785元/吨。某些（个）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综合单价限价的，则拒绝接受其该标段投标报价，该标段供应商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4、供应商进行电子响应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并提示。**

**15、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前自行登录浙江省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zjzfcg.gov.cn），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公告文件。如供应商未按补充更正公告文件进行投标的，责任自负。**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按招标公告要求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

1.1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浙江政府采购网或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龙港市分网”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1.2招标文件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和规定。

1.3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及补充资料等组成。

2、招标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但通知不得迟于规定的质疑时间前使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招标代理机构将采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不说明来源的答复发给各有关供应商。

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供应商。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3.2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要求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供应商。

**四、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

1.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上响应。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未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但允许投标服务在基本满足招标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微小差异。

1.2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包括采用的计量单位，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应保持一致，否则可能导致不利于其投标的评定甚至被拒绝。技术和商务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

1.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2、本项目通过“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1.1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以下统称“投标文件”）。

2.1.2投标文件内容组成表（投标供应商应按以下清单提供相关资料，否则一切风险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序号** | **投标文件组成内容** | **投标****格式** |
| --- | --- | --- |
| **一、《资格文件》组成内容（须单页保存，逐页上传，格式见附件）（此项供应商必须提供，否则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责任自负）** |
| **1** | **资格审查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有 |
| **2**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提供复制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或供应商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制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备注：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上述提供自身企业营业执照外，还须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或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提供复制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无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5**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 有 |
| **6** |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7**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8**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时须提供）；如为法定代表人参与的只须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如为法人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如为授权代表提供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 有 |
| ▲**备注：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齐全的，资格审查作不通过处理，不得进入评审程序。** |
| **二、《商务技术文件》组成内容** |
| **1** |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 有 |
| **2** |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自拟）** | 无 |
| **3** | **供应商自评分指引表(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4** |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 | 有 |
| **5** | ▲**投标函** | 有 |
| **6** | **投标供应商情况声明（后附企业简介）** | 有 |
| **7** | 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8** |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9** | 供应商2021年1月1日以来类似业绩证明（业绩证明须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 有 |
| **10** | 投标产品产地配置表 | 有 |
| **11** | 车辆、技术服务、售后服务承诺：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措施、承诺，包括质保期、服务网点的详细介绍，资质资格、技术力量、成立时间等；（如有） | 无 |
| **12** |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与报价有关的材料或说明（如有）** | 有 |
| **三、《报价文件》组成内容【依序编制】** |
| **1** | **《报价文件》封面** | 有 |
| **2** | **《报价文件》目录**（格式自拟） | 无 |
| **3** | ▲**开标一览表** | 有 |
| **4** | **投标供应商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证明文件**（如符合） |
| 4.1 | 价格扶持政策材料 |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请提供） | 有 |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请提供） | 有 |
| **（3）相关部门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是，提供复制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无 |
| **备注说明** |
| **（1）上述内容本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可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2）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3）可以提供复制件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例如：各类资格资质证书、业绩材料、荣誉证书、验收材料等）；****（4）以上内容中标注“**▲**”的内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

**2.3、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文件的签章：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3、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3.1、投标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照第2条所列出的内容及格式逐一按顺序组成投标文件。

3.2、《开标一览表》为商务标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供应商需按格式填写，统一规格，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4、投标报价

 4.1、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投标总价。

4.2、本次招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3、**本次招标只有一次投标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为本次招标所有服务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应在各自技术和商务占优势的基础上并充分考虑本项目的重要性，提供对采购人最优惠的投标报价。

**4.4、投标报价应包含以下费用。**

▲**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供应商对在合同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采购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填写报价表格时，各项费用应如实填写。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5、投标保证金

 按照《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5号文件规定，投标人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6、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6.1自开标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6.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6.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6.4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均以正本为准。当供应商投标文件未注明正本与副本且出现不一致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供应商出现选择性投标而对其投标予以废标。

 **7、投标文件的份数**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当面送达由代理单位签收或采用邮寄形式由代理单位签收）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收件地址：龙港市中景花苑1栋2201 （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蔡成赛收 联系电话：18867772295）。**

**五、投标文件的上传与递交**

**1、投标文件的上传与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当面送达由代理单位签收或采用邮寄形式由代理单位签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2、投标截止时间

 2.1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2招标代理机构如因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应在投标截止日前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投标供应商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六、开标和评标**

1、开标形式

**1.1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开标准备

2.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开标流程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在30分钟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各投标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并在30分钟内以扫描件方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采购组织机构邮箱：44156003@qq.com，下同）否则按投标供应商默认处理；

（3）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4）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将通过政采云平台告知；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资信部分评审；

（5）符合性审查及技术资信部分评审结束后，通过政采云平台公布符合性审查、技术资信部分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符合性审查及技术资信部分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同时公布其技术资信部分得分情况。

（6）开启符合性审查、技术资信部分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报价文件》，通过政采云平台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7）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通过政采云平台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及各供应商得分情况。

（8）评审结束后，通过政采云平台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4、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4.1开启投标文件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4.2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4.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供应商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5、评标**

**5.1评标由招标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3）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确定预中标候选人，并对其排序；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人；

4）向招标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5）根据招标人的授权确定预中标候选人名单；

**5.2评标应当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1）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初步审查。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30分钟。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推荐预中标候选人名单，并根据招标人的授权确定中标人。

**5.3、本项目按时送达的投标文件应达到三家及三家以上，才可开标。否则应视该招标缺乏有效竞争而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5.4、▲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或密封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投标文件；

2）投标人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3）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没有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有效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的；

4）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付款方式、完工期出现负偏差的；

5）投标人技术资信部分投标文件中出现商务报价；

6）明显不符合服务要求的投标文件；

7）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是否为偏离实质性要求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8）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9）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有不明确的问题或其报价明显不合理且又不能合理说明（解释清楚）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10）存在串标、抬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11）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适用法律、税金等其他内容；

12）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或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投标文件。

5.5、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5.6、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5.7、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

5.8、评标时如遇到招标文件未规定的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集体决定处理。

**6、投标文件的澄清**

6.1 为有利于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议，必要时招标人及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及合同条款进行澄清，并做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须有投标授权代表签字并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6.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改变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

**7、投标文件的错误修正**

7.1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7.2对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8、评标原则**

8.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8.2评标办法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六部分。

**9、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七、授予合同**

1、决标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确定预中标候选人。

2、中标通知书

2.1、招标机构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龙港市分网上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期结束，如无异议，将向预中标候选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如发现投标人资格无效，则重新组织招标。

2.2、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3、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解释。

4、签订合同

4.1、公示期结束后，中标人应主动联系招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在30天内主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未经招标人许可，在规定时间内未到招标人处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拒签合同。

4.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4.3、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30日历天）拒签合同，以投标违约处理，并赔偿招标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招标人重新组织招标的，所需费用由原中标人承担。

5.招标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代理单位，本项目招标代理费为168000元。供应商在报价时须将采购代理服务费综合考虑在内。**

### **第四章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的规定，经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 的中标单位。按照询价文件（编号 ）和询价结果，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合同标的、数量、价款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报价（元）/吨 | 产地 | 备注 |
| 1 | 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  |  |  |

1）单价合同。采购人按计量单位“吨”进行结算，以采购人过磅为准。

2）以上价格包含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技术指导费、人工工资、运输费、设备费、装卸费、办公用材、检测费用、保险费、管理费、税金、利润、辅助工作及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以上价格在合同期内不随政策、订货和供货时间、货物数量、市场风险的变化而变化。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及自身情况考虑风险，自主报价。

3）供应商需要派专人到现场对采购人进行技术上的指导，并共进产品实验室，若不配合业主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也不承担任何损失。

第二条：质量要求：

必须保证所供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符合下表要求。履约期间若出现新的国家标准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国家标准为准。每车次应随车携带合格证或质保单等证明材料。

货物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后，采购人有权进行不定期抽查，抽查方式：在双方工作人员现场监督下随机对一车货物进行取样封存，双方工作人员均在封条上签字确认。检测数据以采购人指定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化验数据报告为准，可双方共同做样，检测数据报告可作为诉讼依据。

中标方所供材料要符合招标方生产要求，如采购人需要对材料配比进行调整，需无条件满足并且付款综合单价不得超过中标价。并提供技术咨询，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三条：合同履行时间、地点

1、合同服务期：合同签订后一年或至总预算购完，两者满足其一则合同终止。

2、合同履行时间：乙方在接到甲方单个项目委托，且供货协议签订后在甲方规定时间内 完成材料供货并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使用。并向甲方提供产品合格证等相关的资料和配件。如遇特殊情况甲方要求推迟供货、施工或验收的，必须事先征得乙方的同意，否则应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1）当需要使用混合料时，甲方应提前1天通知乙方，乙方无论白天、黑夜必须在接到通知要求的供应时间，把混合料送至施工现场。采购人有权提前48小时内通知中标人增加供货量，中标人须在指定时间内送达。

2）每天按采购人通知供货，供货不及时每次扣款3万元，断料一次扣5万元，从当月货款中扣除，导致成本增加额从货款中扣除，中标人断料三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且因断供造成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3）保证混合料供应的连续性，否则由此造成的工程质量等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四条：交货要求及验收

1.交货方式：由中标人负责运送材料至现场卸货；

2.运输及费用：中标人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材料运抵采购人工地现场，并负责到场卸货。材料运输费、保险费及装卸费已包含在材料总价中，中标人不得以单次供货数量少为由要求增加运费；

3.中标人须具有相应的运输车辆，保证运输的及时性。并指定专人作为本项目负责人，负责货物运输安排的协调工作，同时保障与采购人之间的沟通及时性；

4.材料交货时中标人须提供下列技术资料和文件：产品合格证或质量检验证书、材料专用清单、中标人和采购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技术资料；

5.到货查验：材料运抵现场后，中标人提供到货清单并标明材料规格。采购人应组织对材料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检验。如发现材料规格与招投标文件不符，中标人应无条件及时更换，并保证工程进度需要。如发现材料的规格和数量或两者都与合同、招标与投标文件不符，采购人有权在材料运抵现场后90天内根据中标人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中标人提出索赔。

6.中标人将混合料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后，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对每一批次的混合料共同留样封存（以后如出现质量纠纷则委托第三方检验检测部门对封存的样品进行检验），并在封条上由双方指定人签字（中标人以授权书的形式委托汽车驾驶员在封条上签字，采购人则为授权的验收人员），然后采购人在发料单上由采购人指定验收人员签字后（以下简称收料单），中标人即完成交货义务（但交货完成仅代表货物数量验收完成）；

7.混合料数量验收采用采购人现场过磅计量，须提供原厂过磅单和质保单，经双方在收料单上确认签字后认可（该交货完成仅代表货物数量验收，不代表对产品质量、技术指标完成验收）；

8.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擅自将供应的混合料与合同约定外的其他产地、规格的混合料或其他供应商提供的混合储运、提供，则由此造成的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履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9.在中标人供货过程中，采购人提供交货点的安全条件，中标人承担货物交货前的所有安全责任问题；

10.中标人须无条件地接受采购人对其投入到本项目的产品质量、服务质量的监督和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必须要严格把关，按照相应规范标准提供原材料，如出现不符合质量及技术参数标准要求的情况，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更换原材料，采购人有权按照第二条第7项断供约定惩罚条款处理，如不足以赔偿实际损失的可以进行追偿。；

11.本次招标数量为暂估数量，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由于实际采购量未达到该数量或超出该数量而带来的风险；

12.验收

12.1 材料运达到货地点后，由采购人清点接货。如因包装或运输不当造成材料质量下降或缺损等，中标人承担责任；

12.2 材料到达交货地点后，中标人应按采购人安排的时间派人到交货点进行检验。中标人应按合同所需供应的材料提供检测报告单，供需双方按招标文件、合同等要求进行验收，若有短少或不符合标准的材料，中标人应12小时内补足或更换全新同规格的材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如果该不合格材料已经被使用，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12.3 在供货期间如采购人发现产品存在质量疑问时，中标人须和采购人一起在公开、公正的情况下按现行规范对存在疑问的产品进行取样、封存，并委托由采购人指定的试验检测单位进行检验，试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2.4 中标人所提供产品的试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相应材料的抽验频率按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确定。材料抽查频率如下：每批次随机抽检。

13.质量要求

13.1质量标准：合同产品的质量、技术要求首先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在招标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最新的国家或专业（部）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或专业（部）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第五条：商务要求

1.供货期：合同签订后一年或至总预算购完，两者满足其一则合同终止。

2.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中标合同金额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转账或保函）。通过采购人合同签订后一年或至总预算购完后无质量问题的，采购人在7个工作日内无息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3.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结算方式：结算货款=实际供货数量（吨）×中标单价，单价为包含材料费、运费、装卸费、利润、税金及其它费用的落地价格，中标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5.付款方式：按月结算，按季支付，以采购人入库单数量为准，中标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点为13%），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90个工作日内支付。如中标人不按期办理对账结算手续或中标人未提供合法发票，采购人将拒付货款，由此引起的延期付款责任及相关的损失全由中标人承担。

6.售后服务要求

6.1 提供1名本项目联络人，方便后期合同履约事项的联系；

6.2 要求中标人提供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在接到采购人的电话后1个小时内响应，并在6小时内完成采购人提出的要求，如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响应，中标人应承担给采购人由此产生相应的损失。

7.其他要求

7.1车辆在运输过程中不得超载、超限，且须符合其它相关运输法规，运输过程中出现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有严重违法违规情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第六条：乙方承担自项目开始至合同期结束为止的一切费用(包括不可预见费用)和市场风险。

第七条 其他约定

1、乙方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报价文件内容提供货物及服务。

 第八条 违约责任

由于乙方原因(除不可抗力外)不能按期交付合同标的，供货不及时每次扣款3万元，断料一次扣5万元，从当月货款中扣除，导致成本增加额从货款中扣除，中标人断料三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且因断供造成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1．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由甲方委托有关技术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的结论甲乙双方应当接受，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对方索赔，并签订书面处理协议书。

2．双方无法通过协商解决合同争议的，任何一方有权向龙港市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见证单位一份，监管部门一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询价文件的主要条款。

4．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采购文件（项目编号： ）(包括补充更正，如有)为准，上述询价文件与乙方针对本项目的报价文件及记录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签字） （签字）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见证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供应商自拟）

**重要提示：**

**（1）本章节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可参照本章节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2）本章节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 一、“资格文件”格式

### 1.1 “资格文件”封面

**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投 标 文 件

**（资格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LGCG2024297** |
|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投标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1.2 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声明函

**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声明函**

**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项目编号：LGCG2024297）**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所提交的《资格文件》所有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提供虚假材料的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
| --- |
| **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证明材料：企业营业执照**（提供复制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供应商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制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备注：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上述提供自身企业营业执照外，还须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或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提供复制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1.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方 （供应商）承诺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投标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声明，我方具有履行**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项目编号：LGCG2024297）**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按我方响应文件承诺，保证合同顺利履行。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书面声明**

**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严格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本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造假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1.7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投标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方 （投标供应商名称） 在参加**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项目编号：LGCG2024297）**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而被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8没有失信行为的承诺函

**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到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公司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9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供应商名 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 位 名 称） 的 （授权代表姓名）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括号中填写项目编号） 项目投标，全权处理本次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承认授权代表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授权代表无转授权，特此授权

授权代表： 性别 ：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与影印件粘贴处 |

**注：法定代表人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做无效标处理。**

##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2.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LGCG2024297** |
|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投标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2.2供应商自评分指引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索引（页码）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  |  |
|  |  |  |

2.3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采购编号 | LGCG2024297 |
| 时 间 | 投标截止时间： |
| 1、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我单位满足以下条件：（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与有关部门联合签署了《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4〕3062号)、《失信企业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2045号)、《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3062号)、《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号)、《关于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001号)，依法限制相关失信主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上述文件规定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的情况。**3、我单位承诺没有被各地、各级财政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4、我单位承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3年内没有其它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本公司所提交的本声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我方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 签署日期： |

2.4投标函

 投标函

温州市进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 授权 （授权代表名称） 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报价。为此：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2、保证遵守竞争性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3、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我单位承诺如我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目。**

5、供应商已详细审查竞争性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竞争性投标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如果竞争性投标文件有相互矛盾之处，我方同意按采购人的理解处理。

6、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利益冲突：近三年内直至目前，我公司与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机构没有任何的利害关系。

8、我公司近三年内没有行贿受贿记录；我公司没有被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限制参加投标。

9、响应文件自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10、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若不提供此函，做无效处理。**

### 2.5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后附企业介绍）**

**1、名称及概况：**

（1）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单位组织形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单位传真/电话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成立或工商注册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实收资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1）固定资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流动资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长期负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流动负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净 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主要负责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企业现有的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设备情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企业现有的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近三年的年营业总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公开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2.6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响应文件对应规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响应文件对应规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 2.7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 2.8业绩证明

**供应商业绩表及证明材料**

**项目名称：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项目编号：LGCG202429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用户单位** | **合同开始时间** | **合同金额**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备注：1、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公章。**

**2、本表可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减。**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9投标产品产地配置表**

项目名称：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项目编号：LGCG2024297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地**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 |  |  |  |

注：

1.此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自行制作。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10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或说明（如有）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或说明**

**项目名称：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项目编号：LGCG2024297**

|  |
| --- |
|  |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企业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与其它投标供应商相互串通，不排挤其它投标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其它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资格；

 六、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资格；

 七、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包括：本企业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报价文件”格式

#### 3.1 “报价文件”封面

**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LGCG2024297** |
|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投标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3.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综合单价（元/吨） | **备注** |
| 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  | 本企业□是/□否小型、微型企业。（请打钩确认，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注：1、以上价格包含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人工工资、运输费（含收货地点道路原因可能的可能产生的二次运输）、设备费、装卸费、办公用材、检测费用、保险费、管理费、税金、利润、辅助工作及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以上价格在合同期内不随政策、订货和供货时间、货物数量、市场风险的变化而变化。

2、结算时，按采购单位签字确认的相应材料的实际收货数量为准。

▲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3.3 符合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是）

#### 3.3.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如是）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行业填写错误或者未填写行业的，投标无效；但按采购文件确定的行业填写的，投标有效；**

**3、非单一产品采购，无法核实（按投标文件资料）全部货物均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或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制造商制造的货物且无法核实（按投标文件资料）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 3.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项目编号：LGCG2024297）**的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政府采购法规，结合本次所要采购项目的实际，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单位，特制定本评标办法。

一、总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民主、科学的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定货物的供货供应商，确保工程质量、交货期，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评标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标的有关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接受吃请和礼品，不得参加影响公正评标的有关活动。对落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推荐备选中标人。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专家共同组成。评标全过程由招标管理部门监督整个开标、评标和定标过程。

三、评标程序

**第一步：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对各供应商的技术资信部分投标进行评审并打分，技术资信标不合格的供应商对该标段做无效标处理，不进入该标段商务标评审。**

**第二步：公布技术资信标得分，开启合格技术资信标的商务报价标。**

**第三步：评标委员会推荐一名技术资信标和商务报价标合计分值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侯选供应商，并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步：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报告确定中标供应商。**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

**其它参见本采购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中的相关内容。**

**四、评标办法**

**一．商务报价评分30分**

1、以供应商有效投标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30分。各标段商务报价评分结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1、小微企业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具体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以下简称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的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2.4、本项目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6、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7、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8、按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9、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10、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11、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4、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和报价得分之和，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5、评标委员会按技术资信合格投标人的最终得分高低进行排序，将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6、中标候选人确定后，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及龙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示，同时向中标单位发放中标通知书。

**7、重要提示：为防止围标串标和低价恶意竞标的行为，评审时如发现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高于市场价格或低于成本价，投标供应商必须按照评审小组的要求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投标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审小组将对其投标作无效处理，同时由采购组织机构向同级财政部门通报情况，视情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二．技术资信综合评分 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 分 内 容** | **评 分 标 准** | **分值** |
| 1 | 业绩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完成过同类混合料供货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注：须提供供货合同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 0-2分 |
| 2 | 认证证书 | 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具有有效期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注：须同时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cnca.gov.cn/）查询结果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0-3分 |
| 3 | 检测报告 | 提供2021年以来以投标人为委托方名义的混合料（粉料）成品合格的检测报告，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1分。 | 0-1分 |
| 4 | 运输能力 | 根据投标人的运输团队力量、车辆（可租赁）投入等情况，由评委进行打分，优得3.5-5分，良得2-3.5分，一般得2-3.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5分 |
| 5 | 供货能力 | 根据混合料仓储能力，投标人自有加工场地区位及设备情况，由评委进行打分，场地区位佳的，设备齐全的得3.5-5分，场地区位一般的，设备较为齐全的得2-3.5分，场地区位差的，设备不齐全的得2-3.5分。要求提供：1. 提供加工场地在百度地图的区位截图；
2. 提供设备照片及证明材料。
 | 0-5分 |
| 6 | 供应商荣誉 | 根据投标人在相关领域获得的相关荣誉（如专利、相关领域参与标准编制、获奖等），由评委进行打分，荣誉度高的得5.1-6分，荣誉度一般的得3.1-5分，荣誉度较差的得1-3分。 | 0-6分 |
| 7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整体理解，项目重点、难点和其他可预见问题所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和相应的解决措施，由评委进行打分，优得5.1-7分，良得3.1-5分，一般得0-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7分 |
| 8 | 运输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运输方案，供货、人员配备、质量监控、运输方案、货物交接等各环节安排是否符合采购需求，且方案具有先进性、合理性，由评委进行打分，优得5.1-7分，良得3.1-5分，一般得0-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7分 |
| 9 | 质量保证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货物质量保证方案，产品质量把控及承诺是否符合采购需求，且方案具有可行性、合理性，由评委进行打分，优得5.1-7分，良得3.1-5分，一般得0-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7分 |
| 10 | 文明安全保障措施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文明安全保障措施是否具有全面性、管理配合机制、可行性以及服务力量的配备等情况，由评委进行打分，优得3.5-5分，良得2-3.5分，一般得0-2，未提供的不得分。 | 0-5分 |
| 11 | 应急预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突击保障、突发问题解决、响应速度以及处理方案等是否具有可靠性和周密性等，由评委进行打分，优得3.5-5分，良得2-3.5分，一般得0-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5分 |
| 12 | 验收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验收方案，是否具有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可操作性等，由评委进行打分，优得3.5-5分，良得2-3.5分，一般得0-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5分 |
| 13 | 实验室方案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与采购人共建实验室的方案等，由评委进行打分，优得5.1-7分，良得3.1-5分，一般得0-3分。 | 0-7分 |
| 14 | 售后服务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相关承诺书，具备完善的保供措施和方案的，由评委进行打分优得3.5-5分，良得2-3.5分，一般得0-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5分 |
|  | 技术资信总分 |  | 70 |

三．**确定中标人**

 **1、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技术资信部分分值（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商务报价部分分值。**

**2、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预中标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为预中标单位）；（如果以上都相同则由采购人代表抽签决定），并编写采购报告。**

**3、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4、评标结束后，招标人将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龙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其他政府采购指定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期结束，且在规定期限内无异议则招标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人义务**

投标人应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评标结束，所有评标资料存招标人备查。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负责人 合法授权参加 生产原料（混合料）采购 （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5年 月 日

**注：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各投标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在30分钟内以扫描件方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44156003@qq.com **。**